

证券代码：688011

证券简称：新光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32

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
解除留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了《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康为民先生被嵩县监察委员会实施留置措施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嵩县监察委员会出具的《解除留置通知书》，嵩县监察委员会已解除对康为民先生的留置措施。目前康为民先生已正常履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职责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，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3 日